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名称：2021年笔记本电脑设备采购

采购人：重庆鲁能巴蜀中学校

现代技术教育中心

二0二一年4月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重庆鲁能巴蜀中学现代技术教育中心对电脑笔记本设备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重庆市鲁能巴蜀中学校笔记本电脑采购

最高限价：364万元整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投标人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注意：投标人必须提交对应的资质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产品属于其生产或经营范围的企业或业主；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报价函；

6、技术及设备售后服务承若函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资格条件

投标人须为投标产品制造商或经销商。

三、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一）招标文件公示及文件发放时间：

2021年4月5日至2021年4月12日（同时接收咨询）；

招标文件可在重庆鲁能巴蜀中学官方网站www.lnbashu.cn下载。

（二）招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

2021年4月6日上午8:30起提交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方案和标书。

地点：重庆鲁能巴蜀中学校一教楼附一楼现代教育技术中心1120室。

（三）招标文件截止接收时间及开标地点：

1.时间：2021年 4 月13 日14：30。

2.地点：重庆市巴蜀中学校知行楼302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金贵

电话：18725725525

地址：重庆鲁能巴蜀中学校一教楼附一楼现代教育技术中心1120室

第二部分 招标设备名称项目技术规格、数量、颜色

**一、笔记本电脑规格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牌及型号 | 参数要求 | 数量 |
| 1 | 苹果 MacBook pro 笔记本电脑 新款 | Apple M1 芯片，配备 8 核中央处理器、8 核图形处理器和 16 核神经网络引擎8GB 统一内存256GB 固态硬盘¹采用原彩显示技术的 13 英寸视网膜显示屏妙控键盘触控栏和触控 ID力度触控板两个雷雳 / USB 4 端口 | 56 |
| 3 | 戴尔灵越 7000 14(Ins 14-7400-R1825HS) | CPU型号 Intel 酷睿i7 1165G7核心/线程数 四核心/八线程内存容量 16GB（8GB×2）内存类型 LPDDR4x硬盘容量 512GB显卡芯片 NVIDIA GeForce MX 350显存容量 2GB | 69 |
|
| 5 | 华为MateBook B5-430  | Intel i7 1165G7芯片四核心/八线程多任务运行，16GB内存，512GB硬盘，Intel Xe Graphics显卡 | 250 |
|
| 6 | 苹果iPad Pro | 12.9 英寸显示屏64 位架构的 A12Z 仿生神经网络引擎存储:256GB兼容妙控键盘和键盘式智﻿能﻿双﻿面﻿夹 | 19 |
| 7 | 苹果Air | Apple M1 芯片8 核中央处理器，7 核图形处理器16 核神经网络引擎内存8GB存储256GB两个雷雳 / USB 4 端口增加移动硬盘 | 52 |  |
|  | 总计 | 446 |  |  |

**以上采购数量为预计数量，实际数量可能有少量变化。**

|  |
| --- |
|  |

二、电脑配件。

（一）对应笔记本电脑转接器（对于端口转接HDMI、USB）。

（二）无线鼠标

（三）电脑背包

以上配件数量均对应笔记本电脑数量。

第三部分 项目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15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实施地点）

巴蜀中学知行楼3楼303室，鲁能巴蜀中学1120室。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二、报价要求

根据技术指标和数量分项目进行报价。

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为2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并且在供货二月内，提供三个校区的上门服务（鲁能、本部、金科），两个月后质保期内提供每月两次上门服务，服务内容包含：电脑硬件问题处理、操作系统问题等。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1、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48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四、付款方式

（一）中标人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后，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出具验收报告。

（二）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发票。

（三）采购人提交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发票等材料，向采购人财务部申请付款。

五、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设备。

六、其他

（一）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重庆市鲁能巴蜀中学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2021年4月5日